

徐州市建设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标段编号：E3203010380000641001001

招 标 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馱蓝花园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

代理机构：江苏天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1、招标条件	3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3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
4、招标文件的获取	5
5、投标截止时间	5
6、资格审查	5
7、评标方法	5
8、发布公告的媒介	1
9、其他	1
10、联系方式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5
5. 开标	16
6. 评标	16
7. 评标结果公示	17
8. 合同授予	17
9. 纪律和监督	18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9
评标办法前附表	19
1 评标方法	25
2 评审标准	25
3 评标程序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驮蓝花园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公告（重发公告） （资格后审）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花园二期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建设，批文号徐开管项[2020]2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驮蓝花园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标段）的设备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2.1.1建设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花园B地块，位于荆山路北侧、荆马河南侧，地块范围东至锦绣路、南至荆山路。

2.1.2合同估算价：约9393000元，电梯44部。

2.1.3工期要求：采购与安装总工期90日历天。其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历天货到现场，自货到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50日历天安装完毕。具体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工期须满足总包总体进度计划要求，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安装）

2.1.4工程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2 招标范围：包括驮蓝花园二期共计44部电梯采购及安装，全部电梯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电梯门洞封堵、电梯井道内照明维修插座、售前售后服务、质保期及维保期内的维修及保养等，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图纸、技术参数详见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生产企业或代理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投标人需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和服务的企业，不接受非独立法人机构的投标。

A、当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B、当投标申请人为代理商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并同时提供投标申请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

C、同一品牌的电梯生产企业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2 电梯生产企业必须拥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3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特殊作业资格证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T）。

3.4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3.6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3.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应提供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1) 信用服务机构需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并在“信用徐州”或“信用江苏”网站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xyfw/index.html>）。

(2) 信用报告需在“信用徐州”和“信用江苏”网站进行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thirdreport/show_list）。

(3)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告知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报告使用地，并督促信用服务机构及时在相应网站公示报告，若因未及时公示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部门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咨询电话：0516-83255827。

3.8本工程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年 12 月 23 日至 2025年 1 月 15 日9时30分；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江苏CA数字证书登录“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

4.3投标人自主选择任意一种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投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生成投标文件时需支付工具使用费，收费标准见“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下载”栏。

5、投标截止时间

5.1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 1 月 15 日09时30分。

5.2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7、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一）投标报价	56 分
（二）技术响应：	24分
（三）售后服务	8分
（四）安装及调试	7分
（五）业绩	5 分

2.2.1	投标报价: 56分	1.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C=A \times K$ A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 (1) 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 取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A; (2) 若 $7 \leq$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 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3) 若有效投标文件≥ 10家时, 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K值的取值范围为: 95%-100%(95%、96%、97%、98%、99%、100%)。 K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2.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偏离每高1%扣0.3分, 每低1%扣0.3分, 偏离不足1%的,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 采用该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标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2.2.2	技术响应: 24分	1、曳引机: 曳引机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 3 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2、控制柜: 控制柜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 得2分; 调速装置且控制装置为原厂原品牌得1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3、门机: 门机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 3 分。需提供部件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4、缓冲器: 缓冲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 3 分; 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5、安全钳: 安全钳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 3 分; 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6、限速器: 限速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 3 分; 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7、安全电路: 含有电子元件的安全电路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2分; 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8、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 限速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2分, 需提供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9、门锁: 层门和轿门门锁均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 得2分; 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 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评分依据:以上资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
2.2.3	售后服务: 8分	1、售后服务承诺: 免费售后服务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5年)的基础上, 每增加1年得1分, 最多得4分。(包含年检费用)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 2、投标人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维保人员 40人(含)以上得 4 分, 30 人(含)-40人(不含)得 2 分, 20 人(含)-30 人(不含)得 1 分, 其余不得分。(以提供投标人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为其缴纳的2024年9月-2024年11月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为准。) 评分依据: 证明材料以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为准, (在上传人员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上传时要求 社保证明时间为连续三个月, 打印社保格式如: 2024 年 9 月-2024 年 11 月, 不得分月提供, 提供的维保人员应在社保名单后用“★”进行标识, 并和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上传顺序一致)。
2.2.4	安装及调试方案: 7分	1、施工的方案、方法、技术措施(2分) 2、工程安装质量保证措施及配合方案(2分) 3、施工工期保证措施(含工期进度计划表)(1分) 4、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1分) 5、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情况(1分) 评分依据: (1) 以上 1-5 项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 组织严谨、针对性强, 内容完整的, 可得该项分值 90%以上的分数; (2) 以上 1-5 项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 可得该项分值 80%-90%的分数; (3) 以上 1-5 项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 可得该项分值的 70%-80%的分数; (4) 以上 1-5 项无具体内容的, 该项不得分。 本次安装及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 暗标编制要求为: 方案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标识图形; 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和其他可识别投标单位身份的字符、 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 未提供上述资料, 该项不得分。

2.2.5	投标人业绩: 5分	代理商或其代理的电梯供应商（必须为本次投标专项授权的电梯制造商）自2021年9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品牌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合同、主管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二者必须同时具备，否则不得分，时间以电梯工程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工程的安装合同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以二者中较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业绩是指单项合同价在600万元以上的电梯安装及采购工程，同一工程安装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可以按照安装与设备合同金额之和计算。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 5 分。 1、投标人为代理商时，提供的类似业绩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代理商所提供的拟为本项目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使用方(建设单位)的供货合同满足得分要求(所投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其他代理商签订的供货合同不满足得分要求)]，不满足的不得分。 2、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的类似业绩必须为生产企业与使用方（建设单位）的供货合同(所投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其他代理商签订的供货合同不满足得分要求)，不满足的不得分。 注：合同、主管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 保证金 ”模块内。
特别提醒： 1. 评分标准： 评分实施细则：前述五项计分项目中，客观分由评委按评分标准集体认定；主观分由评委按评分标准各自独立进行打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应先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评委在打分时应先打主观分再打客观分。打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主观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每项得分均按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五项得分合计即为最终得分。 2. 各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勾选的扫描件和原件的扫描件，其中不清晰或缺项漏项均作无效标处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http://www.jszb.com.cn/jszb/>）、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易平台（<http://ggzy.zwb.xz.gov.cn/index.html>）上发布。

9、其他

9.1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拒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9.2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3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在开标过程如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客服电话，电话为：4009980000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u>	招标代理机构： <u>江苏天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地 址： <u>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大厦</u>	地 址： <u>徐州市云龙区世茂广场钻石国际A座1013室</u>
邮 编： <u>221000</u>	邮 编： <u>221000</u>
联 系 人： <u>刘工</u>	联 系 人： <u>史工</u>
电 话： <u>0516-83255329</u>	电 话： <u>0516-66611163、18852274239</u>
<u>2024</u> 年 <u>12</u> 月 <u>23</u> 日	<u>2024</u> 年 <u>12</u> 月 <u>23</u> 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大厦 联系人：刘工 电话：0516-8325532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江苏天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世茂广场钻石国际A座1012室 联系人：史工 电话：0516-66611163、18852274239
1.1.4	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项目名称：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馱蓝花园二期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包括馱蓝花园二期楼共计44部电梯采购及安装，全部电梯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电梯门洞封堵、电梯井道内照明维修插座、售前售后服务、质保期及维保期内的维修及保养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图纸、技术参数详见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
1.3.2	要求工期	采购与安装总工期 <u>90</u> 日历天。其中，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 <u>40</u> 日历天货到现场，自货到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 <u>50</u> 日历天安装完毕。具体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工期须满足总包总体进度计划要求，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安装）。
1.3.3	工程地点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馱蓝花园B地块，位于荆山路北侧、荆马河南侧，地块范围东至锦绣路、南至荆山路。
1.3.4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勘察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偏离	不允许，如有更好的建议需作出详细说明，但不得低于招标人提供的配置要求，否则，有可能造成无效投标。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4年 12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2024年 12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前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2、设备报价明细表 3、设备主要配置一览表 4、设备功能配置表 5、免保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偏差说明书 6、偏差表 7、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维保期内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8、投标单位证明文件 8.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投标承诺书； 8.2 相关设备及配件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型式试验报告（相关部门核发的）； 8.3 质量保证体系； 8.4 企业简介：包括组织机构、人员、生产经营能力、经营场地、主要负责人介绍、近三年在徐州的主要业绩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说明等； 8.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9、投标保证金证明； 10、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 售后（技术）服务书承诺的内容包括：质保期满后五年不变清的包、大包（清包、大包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价格优惠条件以及服务内容，培训电梯操作人员的培训计划、方案以及质保期满后维保细则（此项不含在报价内） 注：清包：中标人负责电梯的维保及故障的修复，因业主单位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电梯故障视为工程量，中标人酌情收取人工费，配件由中标人提供，费用另行结算。 大包：中标人负责电梯的维保及电梯正常使用，出现故障修复的人工费及配件费用（不含电梯年审费用） 11、技术规格说明； 12、安装及调试方案；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需从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有效期内，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 营业执照

		需提供扫描件的材料(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请按以下顺序上传)： (1) 资格审查材料： ① 营业执照； ②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出具的电梯项目许可经销证明且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③A、当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B、当投标申请人为代理商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并同时提供投标申请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 ④ 体系认证证书； ⑤拟选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特殊作业资格证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T）。 ⑥ 企业信用报告； ⑦ 投标保证金； ⑧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⑨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2) 评审材料：（具体证明材料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1、技术响应； 2、售后服务； 3、投标人业绩； 注：上述构成投标文件的材料与招标文件中规定格式不一致或系统中无相应上传模块的材料在“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上传。
--	--	--

3.2.2	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内容 1.1 投标报价应包括：监控、五方对讲、设备价、电梯装潢费（轿厢地面、厢体内饰：由承包人提供样册，发包人选定，发包人可以调整装潢方案，以发包人最终确定的装潢方案为准，造价均含在本次报价中）、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安装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设备安装调试（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井道脚手架搭拆费、井道照明及检修插座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目前土建井道已完工，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应自行踏勘现场，以现场实际井道进行交付安装，我方不再承担电梯井道二次改造费）、基础钢构件费、基础用槽钢和工字钢等费用、召唤盒开孔调整费、楼板开孔费、吊装费、弱电工程费（电梯轿厢内摄像机随行电缆）、190束及以上光幕、电动车上楼预警阻断系统、每层电梯不锈钢门框大门套费用、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市场服务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电梯轿厢内临时护墙板、安装用电用水费（支付给总包单位）、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税金和保险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除此之外，发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整体进度安排，从变压器接入到电梯机房及调试施工现场电缆费用自行承担，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图纸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 投标人应仔细结合图纸和现场实际确定尺寸，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1.2 承包人提供的设备应依据土建结构设计尺寸供货，合理范围内土建不做调整。承包人自行踏勘现场后，严格按照施工图井道、基坑、门洞等尺寸提供设备并安装，不得改变原有井道尺寸。承包人经过详审设计图纸和现场实际探勘以确定尺寸，并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1.3 投标报价必须以明细清单的方式体现如楼号、层数、电梯种类、停靠层数等。 1.4 中标人必须配合质监、消防等项目的验收工作，所有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0.5 竣工前，招标人任何时间需要使用通过验收的电梯，中标人必须专人配合，保证顺利使用。 1.6 电梯验收前，中标人必须对施工完毕的电梯进行保护，验收合格后移交给招标人。 2、投标报价方式 本工程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并计入总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说明：本工程合约形式是根据招标图纸、技术要求和规范为基础的一次性总价包干合同，除合同条款明确规定外，合
-------	--------	---

		同金额不会以任何方式调整或改动。任何在工程量清单或在任何时候提供给投标人或由投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及项目说明，不应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合同金额并不会因工程量清单内所列之数量及项目之错漏作出任何修改。但承包人填写的单价将会成为将来工程量变更的审价依据。承包合同金额必须视为充分了解施工范围、界面划分等风险，任何因承包人的疏忽而导致之损失将不获补偿。 3、投标报价 3.1 本项目采用按招标人所提供的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报价方法。 3.2 投标人应按照报价表的格式填写。若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之间有差异，则以投标总价为准。如投标产品在技术经济等方面与招标设备有差异，应把因差异而发生的费用在报价时详细列出。 3.3 与土建施工配合费由投标人承担，配合费（投标人报价中应包含该费用，如没有单独报价视同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为中标价的2%计入，由中标人与土建施工单位自行协商，结算时按实际发生费率调整，但不得高于2%。 3.4 报价人的报价为安装验收合格后价格，价格固定，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再调整（非中标人原因引起的变更之外）。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工程最高限价为9393000元人民币。所有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人将不再参与评标，作无效标书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90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银行电汇、网银转账（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投标人应在招标人已选择的缴纳方式中任意选择一种方式缴纳。 2、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壹拾捌 万元整 收款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开户账号：459880916083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银行支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转账至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工程投标 3、投标人采用投标保函《保单》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必须将保函（保单）数据文件（彩色电子扫描件）通过投标工具软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在开标时间截止前随电子投标文件一并上传至交易系统投标保函《保单》的受益人《被保险人》为招标人。投标保函《保单》按照“一标段一保函《保单》”的原则。投标保函《保单》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投标人开具的投标保函（保单）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招标人在评标清标阶段开通评标系统账号，招标人自主验证投标人提供保险公司保函、担保机构保单并将验证结果书面告知评标委员会。 4、投标人采用投标人信用书承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

		人在电子交易系统内签章生成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信用承诺书的，按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投标人在江苏省内参加的建设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中，以信用承诺方式《出具信用承诺书》进行投标担保的，如投标人未履行信用承诺，将会被招标人列为失信单位(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同时投标人失信行为信息将会被推送至江苏省公共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当投标人已被记录失信行为，在下载标书或进行投标时，系统会依据江苏省公共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共享信息给出相关提示“在XXX 项目中贵单位已被招标人(招标代理) 列为失信单位，暂时只能通过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如需解除限制，请联系招标人或相关代理单位!” 已列入失信单位的投标人采用信用承诺方式(出具信用承诺书)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5、当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变更时，请及时在相应业务系统中变更信息，保证法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致性。 6、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7、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发生的利息一并退还《使用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信用承诺书的除外) 8、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联系电话:0516-87780097
3.4.1 (1)	投标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发生的利息一并退还。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	施工组织设计暗标编制要求	安装及调试方案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图案以及与本次招投标无关的标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 1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4.2.3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1、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JSTF 格式）上传至徐州市网上招投标系统。 2、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投标人可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获取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作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证明。 3、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网上招投标系统，视为放弃其投标，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除外。

		4、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醒：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故障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未递交投标备份文件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 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 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1、开标会议应当在招投标监督机构监督下，由招标人按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
5.2.1	开标程序	☐ 现场开标 ☒ 网上开标：详见徐州市不见面开标操作文档(徐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登录页面下载)。
5.2.2	解密时间与要求	自开标后30分钟内，非投标人原因解密时间顺延。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七人组成，评标专家采取从《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评标专家名册》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三家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等方式；保函须为直接赔付保函，开具机构得到甲方认可，须为国有五大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省级以上支行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的10%，投标人在中标公示结束后5日内且在合同签订前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履约保证金的返还：详见合同条款
9.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招标文件异议同 2.2.1 招标文件澄清截止时间前提出；评标结果异议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9.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经开区龙湖南路11号419室）； 电话：0516-67037179；

		电子邮箱: xzjkqzbb126.com。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胶装书面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徐州电子招投标系统 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和投诉按苏建规字[2016]4号文件规定执行, 不接受纸质异议和投诉, 否则不予受理。 3. 招标代理费: 本工程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代为支付, 本工程按苏招协[2022]002号收取(或者按照苏建招办〔2015〕6 号文件规定标准计算),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此项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结算完成后由招标人支付中标人。
10.1	采用电子化招标投标	☐ 否 ☒ 是, 投标人应当按照“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0.2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10.3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10.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异议和投诉执行苏建规字【2016】4号文和苏建规字【2017】1号文, 在网上“电子招投标平台”上提出, 不接受纸质异议和投诉。 2、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 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通过徐州市会员申报系统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3、招标人收到潜在投标人提交的有关要求答疑文件后, 进行归纳汇总, 编制答疑纪要, 通过徐州市会员申报系统对潜在投标人给予明确回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 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①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②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制作, 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将可能导致废标, 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 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 联系电话为: 4009980000。软件公司会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③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 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 用于上传到网上; 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 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时使用)。开标当日, 投标人不必抵达 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并根据需要使用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 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 (可提前登录徐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下载不见面开标操作文档学习操作) 根据操作手册要求用 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如遇问题请及时在

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 CA 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

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提前进入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并在系统显示的 30 分钟解密倒计时时间内完成。评标过程中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醒：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⑥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⑦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IE11)，江苏互联互通驱动 2.0 版本。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设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⑧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218.3.177.168/xzhynew>)业务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识别加密证书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⑨评标办法及其系数的抽取时，现场数字高频变换，抽取结果随机，抽取人无法人为设定，但受网络带宽、硬件设备等因素影响，远程投标人通过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观看时，可能会感觉数字变化较慢或出现卡顿，此属正常现象，若投标人需要调取开标现场视频影像资料的，可以在评标完成后3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的概不受理现场视频调阅申请。

⑩请各投标人提前购买配置好相关设备，并提前做好设备调试，以保证远程开标时与开标主会场交互顺畅。

⑪按照《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视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 (2)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或者出自同一投标人的电子文档；
- (5) 不同投标人从同一个投标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地址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虽然经由投标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
- (7) 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工程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两阶段招标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9)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10)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投标的货物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货物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投标人不在澄清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2.2.2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投标人。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2.3.1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有规定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本章 3.1 的要求提供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自行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

3.7.3 投标文件中涉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见本章第 3.1.1 项，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企业诚信库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企业诚信库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诚信库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未按本项要求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4. 投标

4.1 投标备份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备份文件应放入封袋内，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投标备份文件的封袋上应标明招标人名称、标段名称。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备份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同时递交密封后的投标备份文件。投标备份文件是否提交由投标人自主决定。

4.2.2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故障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未提交投标备份文件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4.2.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4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 4.1.1 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4.4.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5.开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2 每个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可现场使用 CA 证书解密,也可在线解密),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在开标会议上当众进行数据导入。

5.3特殊情况处理

5.3.1因“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江苏省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6.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评标结果公示

7.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 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拒不答复的，投标人可按照本章第 8.5 条的规定程序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在 5 日内按规定的格式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出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4.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者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

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8.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 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异议与投诉

9.5.1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5.2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明确的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第9.5.1项规定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0. 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
		投标文件及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暗标	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1.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A、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出具的电梯项目许可经销证明。 B、同一品牌的电梯生产企业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投标人为代理人时，代理品牌电梯生产企业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A、当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B、当投标申请人为代理商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并同时提供投标申请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 2. 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体系认证证书	1. 电梯生产企业必须拥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项目负责人	1.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特殊作业资格证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T）。 2. 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企业信用报告	1、（1）信用服务机构需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并在“信用徐州”或“信用江苏”网站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 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xyfw/index.html） （2）信用报告需在“信用徐州”和“信用江苏”网站进行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 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thirdreport/show_list）。 （3）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告知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报告使用地,并督促信用服务机构及时在相应网站公示报告,若因未及时公示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部门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咨询电话:0516-83255827。 2. 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1.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苏信用办[2018]23 号文件。 2. 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信用江苏”(www.jscredit.gov.cn)公布的信息为准
		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	1. 代理商参加投标的提供 2. 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其他	1.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2. 投标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3. 投标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 投标人自2021年9月1日(含) 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本工程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货物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其他	无本章 3.2.3 所列情形之一
2.2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投标报价：56分 (2) 技术响应：24分 (3) 售后服务：8分 (4) 安装及调试方案：7分 (5) 业绩：5分

2.2.1	投标报价： 56分	1. 方法三： 评标基准价$C=A \times K$ A为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 (1) 有效投标文件<7 家时，取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A； (2) 若 $7 \leq$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3) 若有效投标文件≥ 10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 K值的取值范围为：95%-100%(95%、96%、97%、98%、99%、100%)。 K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2.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偏离每高1%扣0.3分，每低1%扣0.3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采用该方法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2.2.2	技术响应： 24分	1、曳引机：曳引机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2、控制柜：控制柜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得2分；调速装置且控制装置为原厂原品牌得1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3、门机：门机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需提供部件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4、缓冲器：缓冲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5、安全钳：安全钳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6、限速器：限速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7、安全电路：含有电子元件的安全电路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2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8、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限速器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2分，需提供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9、门锁：层门和轿门门锁均为投标电梯原厂原品牌产品，得2分；需提供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否则不得分。（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中为准）； 评分依据：以上资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

		块中。
2.2.3	售后服务： 8分	1、售后服务承诺：免费售后服务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5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4分。（包含年检费用） 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 2、投标人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维保人员 40人(含)以上得4分，30人(含)-40人(不含)得2分，20人(含)-30人(不含)得1分，其余不得分。（以提供投标人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为其缴纳的2024年9月-2024年11月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为准。） 评分依据：证明材料以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为准，（在上传人员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上传时要求社保证明时间为连续三个月，打印社保格式如：2024年9月-2024年11月，不得分月提供，提供的维保人员应在社保名单后用“★”进行标识，并和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上传顺序一致）。
2.2.4	安装及调试方案： 7分	1、施工的方案、方法、技术措施（2分） 2、工程安装质量保证措施及配合方案（2分） 3、施工工期保证措施(含工期进度计划表)（1分） 4、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1分） 5、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情况（1分） 评分依据： （1）以上 1-5 项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内容完整的，可得该项分值 90%以上的分数； （2）以上 1-5 项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可得该项分值 80%—90%的分数； （3）以上 1-5 项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该项分值的 70%—80%的分数； （4）以上 1-5 项无具体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本次安装及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暗标编制要求为：方案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标识图形；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和其他可识别投标单位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未提供上述资料，该项不得分。

2.2.5	投标人业绩: 5分	代理商或其代理的电梯供应商（必须为本次投标专项授权的电梯制造商）自2021年9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品牌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合同、主管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二者必须同时具备，否则不得分，时间以电梯工程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工程的安装合同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以二者中较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业绩是指单项合同价在600万元以上的电梯安装及采购工程，同一工程安装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可以按照安装与设备合同金额之和计算。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 5 分。 1、投标人为代理商时，提供的类似业绩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代理商所提供的拟为本项目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使用方(建设单位)的供货合同满足得分要求(所投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其他代理商签订的供货合同不满足得分要求)]，不满足的不得分。 2、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的类似业绩必须为生产企业与使用方（建设单位）的供货合同(所投电梯品牌生产企业与其他代理商签订的供货合同不满足得分要求)，不满足的不得分。 注：合同、主管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 保证金 ”模块内。
特别提醒： 1. 评分标准： 评分实施细则：前述五项计分项目中，客观分由评委按评分标准集体认定；主观分由评委按评分标准各自独立进行打分。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应先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评委在打分时应先打主观分再打客观分。打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主观分应当取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每项得分均按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五项得分合计即为最终得分。 2. 各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提供的证明材料中，勾选的扫描件和原件的扫描件，其中不清晰或缺项漏项均作无效标处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 投标人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响应：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售后服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安装及调试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5) 投标人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2.1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8)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10)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2)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3)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不相同的;

(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5)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1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8)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0)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1)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得分。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因投标人的最终得分相同而影响排序,最终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得分较高的优先;如因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相同而影响排序,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以售后服务得分较高的优先;如因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售后服务得分均相同而影响排序,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序。

(3)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驮蓝花园二期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合同

买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卖方：_____

20 24 年 月 日

馱藍花園二期電梯設備採購及安裝工程合同

发 包 人（甲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以及 徐州市有关法规、规定，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 原则，双方就驮蓝花园二期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馱藍花園二期電梯設備採購及安裝工程

2、工程内容：包括馥蓝花园二期住宅楼共计 44 部电梯采购及安装。

3、建设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花园B地块，位于荆山路北侧、荆马河南侧，地块范围东至锦绣路、南至荆山路。

二、工程承包范围：，全部电梯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电梯门洞封堵、电梯井道内照明维修插座、售前售后服务、质保期及维保期内的维修及保养等，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图纸、技术参数详见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三、合同工期: 采购与安装总工期 日历天。其中, 自接到供货通知之日起 日历天货到现场, 自货到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 日历天安装完毕。具体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工期须满足总包总体进度计划要求, 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安装)

四、质量标准：合格。

电梯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安装质量、维修保养及售后服务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和规定标准。其中：

1、安装调试完成后需通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含消防）的验收要求，并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部门颁发的《电梯验收检验报告》及《电梯检验合格证》等相应的文件证明。

2、电梯的主要性能指标指安全性、可靠性、舒适感和快速性、停站准确性、振动、噪音及电磁干扰、节能和装璜等。

3、光幕需190束及以上。

五、合同价款

含税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 元；税 率： %；

不含税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其中：设备款共计元；安装调试等其他工程涉及费用共计____元。

序号	电梯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数量	设备单价 (元)	安装调试费用 (元)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
- 5、技术要求
- 6、招标文件、图纸（如果有）及其补遗、澄清文件
- 7、投标文件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他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七、报价组成

合同价中包括：监控、五方对讲、设备价、电梯装潢费（轿厢地面、厢体内饰：由承包人提供样册，发包人选定，发包人可以调整装潢方案，以发包人最终确定的装潢方案为准，造价均含在本次报价中）、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安装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设备安装调试（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井道脚手架搭拆费、井道照明及检修插座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目前土建井道已完工，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应自行踏勘现场，以现场实际井道进行交付安装，我方不再承担电梯井道二次改造费）、基础钢构件费、基础用槽钢和工字钢等费用、召唤盒开孔调整费、楼板

开孔费、吊装费、弱电工程费（电梯轿厢内摄像机随行电缆）、190束及以上光幕、电动车上楼预警阻断系统、每层电梯不锈钢门框大门套费用、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市场服务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电梯轿厢内临时护墙板、安装用电用水费（支付给总包单位）、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税金和保险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除此之外，发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整体进度安排，从变压器接入到电梯机房及调试施工现场电缆费用自行承担，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图纸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

八、质量保证

1、承包人应保证采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发包人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外表美观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产品。

2、承包人应保证按与本货物相关的系列标准或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供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3、承包人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其原厂家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承包人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承包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本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 48 小时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对缺陷或事故隐患造成的发包人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物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一切损失及法律后果。若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不及时派员维修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维修完毕，发包人可另行委托人员维修，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可直接从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支付的，承包人应当支付不足部分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5、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以外，承包人应准备本合同货物相符的技术资料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并交付给发包人，否则视为根本违约。例如：样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承包人应在收到发包人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6、货物安装时如发现因安装原因或非安装原因造成货物本体或相关附件、零配件毁损或其他质量问题的，承包人负责更换并承担相关责任。

7、货物安装后，承包人负责调试、验收、保修等工作，并参加发包人组织的本工程整体验收工作。

8、在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开始之前，因使用方使用不当或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负责维修解决，但费用由责任方负担，承包人需提供免费保养合同。

九、包装运输及检验

1、承包人所提供的货物应为货物出厂时原包装，各包装物不回收。

2、承包人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3、承包人所提供货物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的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4、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毁、灭失及其他风险均由承包人负责。

5、承包人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但不视为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质量确认。

十、安装

1、安装包括安装设备所需的工作和交付设备前通常进行的测试和调试。安装、测试及调试应当按照承包人的安装测试标准和国家标准进行。

2、发包人应在安装开始前五天通知承包人安装开始日期。

十一、税费

1、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销售商品产生的一切税费由承包人支付。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承包人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承包人支付。

3、发生在中国境外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4、涉案工程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的发票如承包人不予开具，相应税费发包人可以直接从应付款中扣除。

十二、工期要求：采购与安装总工期共为____日历天。具体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 并应满足甲方工程进度要求 。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十三、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惩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缔结本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与无法克服的。

电梯设备交付现场以前，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任何结果（包括损失和延期交货）均由承包人承担；电梯设备交付现场以后，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任何结果（包括损失和延期交货）均由发包人承担。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与监理公司，在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及监理公司通报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1 日向监理公司报告一次损失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7 日内，乙方向监理公司及甲方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如不及时报送，视同乙方放弃以上费用的索赔。并于事故发生后十四天内将事故发生地的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航空信（或任何更快的方法）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持续十周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修改本合同的条款。

十四、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合同造价、包施工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及完工后的保修维护，并纳入总承包单位管理范围。本合同工程不得转包，也不得将单位工程分包。

十五、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总价_____的履约保函（RMB¥_____元，大写：____人民币元整），在中标公示结束后10日内提交到发包人指定账户，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发包人后 7 日内一次性退还（无息）。

十六、结算方式

1、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且甲方在收到由乙方提交的符合《徐州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法》和合同要求的所有竣工资料后，乙方应在 30 日内向甲方申报完整的结算资料两份，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在 45 日内完成竣工结算的核实工作；甲方审定后，双方签订竣工结算协议。因乙方原因影响结算款的支付由乙方负责。

2、乙方应安排足够数量的工程造价人员，保证签证与合同结算核对所需的时间。

3、工程指令和设计变更结算：

①乙方应在工程指令、设计变更内容完成后规定时间内将签证报监理及甲方，乙方每延迟 1 日，按该项签证结算造价的 2 %承担违约金，扣完为止。

②监理及甲方项目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证量或完成情况确认；乙方收到监理下发的已确认的签证后，于当月底前申报甲方咨询公司审核。

4、结算造价=合同价款+合同价款调整(含合同规定材料调差)+签证结算价-减少项目(含水 电费等)+奖励-违约金±其它。

5、乙方需按以下要求报送完整结算资料：

①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证明。

②结算汇总表及明细表，结算汇总表须加盖公章。

③工程签证单原件及相应结算资料(含工程指令单、设计变更单原件)。

④本合同专用条款、合同计价清单复印件。

⑤算对帐单。

⑥水电费结清证明。

⑦合同结算需要提供的票据。

⑧ 违约索赔资料。

⑨经双方签字并盖公司公章确认的涉及经济条款或工程造价事项的约谈记录。

6、结算资料在乙方报送后原则上不再调整，但经甲方确认不属实需更改的除外。乙方由于自身原因申请调增结算价款的，由乙方按调增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甲方结算审核时间相应顺延。

7、乙方不得高估冒算，如乙方结算的送审价高出甲方审定价5%，乙方按以下方式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乙方送审造价-甲方审定价)×10%，在工程款项中以违约金形式扣除。

十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接甲方供货通知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价的10%，货到现场后14日内支付至当批次合同价款的40%，安装完成后14日内支付至当批次合同价款的6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当批次合同价款的80%，交付使用后14日内支付至当批次合同价扣除维保费用后的97%，剩余3 %质保金(中标合同金额)在维保期结束后28日内支付(无息)。(质保期维保费用按不超过3000元/年/部)。维保期费用按年度结算，即次年结算上一年度维保费用。

注：1. 乙方结算工程款时一律凭乙方增值税发票和完税凭证结算，未提供增值税发票和完税凭证的原则上不得支付工程款。

2. 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

十八、材料设备供应

1、发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承包人应对自己提出的由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计划的真实性和准确度负责。凡超出定额用量的部分，由承包人自己负责；凡承包人提出的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计划少于实际用量造成工程质量缺陷和增补材料价格上涨的，由承包人自己负责。

2、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其质量标准不能低于国家有关规范、标准要求及设计或使用业主所要求的标准。对在招标文件中限定厂家必须执行，应在采购前将该材料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和样品提交给监理工程师、业主代表，经业主代表、监理工程师审核备案后，方可进行采购。如业主代表或监理工程师发现不合格的材料设备进场，有权责令其无条件退场，已经使用的，承包人应无条件返工。

承包人对其采购的材料设备的数量、规格及供应时间负责，应满足工期要求，须注明材料设备的名称、产地、品牌、质量等级、规格、数量、单价、合价等内容；若为进口产品须提供验关手续。

承包人提供的设备应依据土建结构设计尺寸供货，合理范围内土建不做调整。承包人自行踏勘现场后，严格按照施工图井道、基坑、门洞等尺寸提供设备并安装，不得改变原有井道尺寸。承包人经过详审设计图纸和现场实际探勘以确定尺寸，出具电梯深化图纸，并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十九、发包人承担的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具备施工条件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已具备。
施工用水电由施工单位自行挂表计量，并按规定交纳费用，费用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调整。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开通。

(4)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开工前五日内。

(5)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二十、承包人承担的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7 日内。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按节点。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承包人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要求自行承担，并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和专职人员维护现场公共安全，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并承担费用。

(4)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保护并承担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结算不调）。

(5)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第九条款中第 1.（8）条之规定 以外，还应符合徐州市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化施工现场要求。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相关监督部门的罚款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6)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本工程合同备案手续由承包人办理，发包人配合。

二十一、安全生产与现场管理

1、承包人运到现场的产品自行保管，并按发包人指定地点统一堆放。进入施工现场的承包人车辆、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工地安全、治安等有关规章制度，如有违反有关规定，发包人有权按规定罚款。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负责。

2、承包人应精心组织，做到安全、文明施工，现场必须实行双标准化管理，保持场地平整、清洁，强化安全意识，抓好安全生产和杜绝一切事故的发生，施工中如发生失窃、失火和其它安全及人身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全部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此损及发包人利益时，承包人应负责赔偿。

3、承包人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切实落实好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在施工过程中由于承包人自身安全措施不力等原因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及其它事故，责任和因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并承担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施工期间由于承包人原因发生安全事故并造成人员死亡或导致工程停工，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将给予 5 万元/次的处罚。

5、发包人或监理有权对承包人的违章现象及安全隐患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并按照现场管理规定相应处罚，承包人接书面整改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双倍处罚。

6、设备安装完毕后，承包人应做好成品保护。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发包人前设备损坏或丢失的，由承包人负责无偿维修和更换。

二十二、工程验收

1、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建设的有关规定，及时如实整理施工检查记录、检测试验报告和技术资料，并由监理工程师与特殊检验机构共同验收和监督。

2、隐蔽工程覆盖前的检查：未经监理方、发包人批准，隐蔽工程的任何部位都不能覆盖，当任何部分的隐蔽工程具备检验条件时，承包人应及时书面通知监理方、发包人。监理方、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通知 24 小时后没有批复，承包人可以覆盖。承包人未通知监理方、发包人到场验收，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 监理方有权要求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3、剥露和开口：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发包人随时发出的指示，对工程的任何部分剥露或开口，并负责这部分工程恢复原样，若这部分工程已按要求覆盖， 而剥露后查明其施工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则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应在与承包人协商后，确定承包人在剥露或开口的恢复和修复等方面的费用，并将其数额追加到合同价格上，所影响的工期相应顺延。若属承包人责任发生的费用及影响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在验收中，如发现有不合格工程，承包人应无条件进行整改或返工，直到验收合格方能签署验收证书。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整改或返工所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负责，由此引起的总包工期、质量的违约金由承包人承担。

5、全部工程验收合格，自签署工程验收证书之日起 10 天内，承包人的人员、机具和材料必须全部退场，并自签署工程验收证书之日起二个月内提供竣工图肆套（原图由发包人提供）和完整的竣工结算、竣工备案资料。竣工资料和竣工图均要 符合质监站、徐州市城建档案等管理部门和发包人要求，交监理审核后同意后提交发包人和有关部门。

二十三、质量保修：

质量免保时间：5年（暂定，以中标单位承诺质保时间为准），终身售后服务（质量保修期开始时间为设备交付物业管理使用开始），具体维修保养内容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二十四、违约责任

1、技术负责人必须亲临施工现场、组织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每周在工地主持施工工作不少于 6 天，每天工作时间不少于 8 小时，必须严格遵循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自己的权利和义务。

2、发包人在工程检查中发现出现不合格工程及不按规范施工，发包人根据工程返工的工程量情况有权对施工单位进行罚款。

3、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节点工期拖延时，由发包人提出警告；如工期拖延超过 7 天，发包人有权扣除预付款保函的 50%作为承包人违约的惩罚；如工期拖延超过15 天，发包人有权采取任何措施来弥补该延误，由此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承包人所交付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向发包人偿付合同价款总额 20%的违约金。

5、承包人逾期完工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每日偿付合同价款总额千分之5的违约金。

6、承包人逾期 30 日不能完工的，视为不能履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除退还发包人已付预付款及工程款外，同时向发包人偿付合同价款总额 20%的违约金。

二十五、其他

1、乙方自行协调办理地方关系，费用自理。

2、乙方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作业规程，在材料、设备的运输装卸和施工现场的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等工作负全责。

3、因政府有关部门电梯验收规定修改，乙方确保提供的电梯产品能够具备但不限于“五方通话、图像采集系统和机房检修用踏步梯”等功能在内的市质检部门的监检验收，负责领取初次电梯使用证，并承担相应费用。从电梯设备机房到小区监控室之间的垂直和水平方向的预埋管施工由土建总承包单位负责；五方通话、图像采集功能、轿厢内监控摄像头及电梯井道内的布线由乙方负责。

4、与土建施工配合费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报价中应包含该费用，如没有单独报价视同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按合同价 2%收取，由承包人与土建施工施工单位自行协商，后期不予调整。

5、投标人报价中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代理费，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缴纳。

6、在约定的质保期满后发包人视工程质量情况予以支付质保金[不计利息;到期后由乙方提出书面 支付申请，甲方组织保修期工程质量验收,验收通过后予以支付；如有代为维修费用等，应先行扣除后 再支付；如乙方对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不积极予以解决，按甲方代为(或预计将发生)维修费用的双 倍扣除]。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交符合税务要求的合法合规票据，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由此造成 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7、本工程由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部门（或甲方）委托中介机构进行结算审计。工程竣工验收后， 承包人应即时将关于工程决算资料报甲方送审，乙方应充分考虑审计过程及审计时间。甲方承诺会组织 好人员尽最快速度完成审计，因双方存在具体争议或乙方不积极配合导致甲方未能在规定或约定时间内 对乙方递交的结算报告审核完毕，并不视为甲方对该结算报告认可。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 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已委托相应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积极进行核实,乙方不得以 “不予答复、故意 拖延审计”等理由另行提起诉讼。乙方不得虚报结算，若工程结算审计审减率超出送审价10%（含），

乙方全额承担审计费用，为扣除工程审减额的 5%[参照苏价服 483 号文件执行]，由甲方支付工程款时 扣除。审减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8、结算时，乙方需提供招投标文件的原始标书，包括中标通知书、结算、图纸、签证资料原件， 否则不予审计。

9、现场签证须有监理工程师和甲方项目负责人及现场跟踪审计人员的签字，项目变更现场签证单应 严格执行《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建设工程项目变更管理办法》，不符合该管理办法的签证，甲方不予认可。

10、乙方应自行解决其外欠债务(包括对材料供应商的所欠材料款以及农民工工资)，如因乙方未及 时偿还债务而导致甲方涉案、涉诉的(包括被法院要求协助冻结扣划款项)，以及被政府部门要求垫付农民工工资的，则甲方除有权将冻结、扣划款项从乙方工程款及其他方面资金中扣除外，还有权要求乙 方承担发包人聘请律师发生的律师费用（参照江苏省司法厅、江苏省物价局有关律师业务收费标准的上限），以及由涉案、涉诉引起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差旅费等）。上述一切费用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工程款及其他方面资金中扣除, 视同已经支付相应款项(按已发生以及预计将发生金额计算)。

11、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内的设备、安装的单价为一次性包死价，如无数量上的改变，价格 不予调整。

12、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承包人应服从发包人整体进度安排，从变压器接入到电梯机房及调试施工 现场电缆费用自行承担，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图 纸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

13、乙方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1小时内排除障碍。如未及时到达维修现场排除故障的，按 1000元/次罚款。

14、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本次招标文件资料相关条款作为补充。

二十六、补充条款：另行协商

二十七、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八、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双方盖章后生效。

二十九、合同执行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合同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1:

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馥蓝花园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部电梯。

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1）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 （2）装修工程为 2 年；
- （3）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 （4）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 （5）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 （6）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免保时间：____年，终身售后服务。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 30 分钟内人员到场解决。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承包人无法立即到达现场，发包人可在告知承包人后，自行安排修理，发生的费用按实结算从承包人的保修金中扣除。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竣工结算价的3%(无息)。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自承包人承诺的质保期满后 28 天内一次性返还((无息))。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承包人在竣工交付后落实专人负责向发包人办理交付手续，在保修期内承包人明确专人服务。承包人在竣工交付的同时以公函形式明确人员、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在保修期内如有变化，承包人应以公函形式告知发包人，联系不上、保修函被退回的情况均视为已通知到承包人，发包人可按 3.1 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如因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3) 承包人需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保养合同。

七、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及质保期内免费保养合同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双方共同签署。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2:

二、廉政责任书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址: _____

发包人: _____

承包人: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本工程买卖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买卖双方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买卖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各项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采购方的责任

采购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供应商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供应商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采购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供应商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供应商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供应商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采购方项目有关的各项业务等提供便利。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供应商和相关单位推荐和要求购买与项目工程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第三条 供应商的责任

应与采购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采购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交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采购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违反合同约定而使用采购方、相关单位提供的通信、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五)不准以任何理由为采购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采购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供应商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供应商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采购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失效之日止。

承包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电梯设备及电梯安装质量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1. 《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8-2009
2.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7588-2003
3. 《消防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T 26465-2011
4. 《电梯试验方法》 GB/T10059-2009
5. 《电梯主要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形式及尺寸》 GB / T7025. 1. 2—2008
6.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T 10060-2011
7.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10-2002
8. 《电梯用钢丝绳》 GB/T8903-2005
9. 《电梯曳引机》 GB/T 24478-2009
1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 7588-2003
11. 《电梯维护保养规则》 TSG T5002-2017
12.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 TSG 08-2017
13. 《交流电梯电动机通用技术条件》 GB/T12974-2012
14.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15. 《电梯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 GB/T 31821-2015
16. 《电梯层门耐火试验完整性, 隔热性和热通量测定法》 GB/T27903—2011
17. 《电梯操作装置、信号和附件》 GB/T 30560—2014
18.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83-93
19.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50763—2012

以上标准和规范以最新版本为执行标准。

江苏省消防部门的条例及相关的中国国家防火规则等其它各项有关标准。

其它适用于本项目的有关国家规范和国家标准, 如有相关规范标准更新, 以最新标准为准。当相关规范、标准或当地部门的特别要求, 在技术要求上与本技术规格说明书的规定发生抵触时, 或技术规格说明书和图纸上的标注、要求有互相矛盾时, 或技术规格书内有关章节的要求有互相矛盾时, 中标人必须向招标人或其指定代表、工程师反映, 将由工程师决定应遵从的准则, 有关最终决定不构成任何造价变更。

附件4: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序 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生产企业或代理商企业营业执照	有效期内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电梯企业营业执照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投标人为代理商：电梯企业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代理商企业营业执照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2	代理商专项授权	参见招标公告3.1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3	生产企业或代理商资质	参见招标公告3.1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4	生产企业或代理商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及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参见招标公告3.1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4	电梯企业认证证书	参见招标公告3.1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5	项目负责人	参见招标公告3.3条	证书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6	投标保证金	参见招标文件3.4.1条	电汇回单或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7	企业信用报告	参见招标公告3.7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8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参见招标公告3.6条	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http://www.jscredit.gov.cn/)公布的信息为准
9	其它	参见招标公告3.4条、3.5条、3.8条	投标承诺书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第五章 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部)
	一标段			44
1	1#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1#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	1# 客梯	1、名称：1#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3	2#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2#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两梯三户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4	2# 客梯	1、名称：2#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5	3# 无障碍消防电	1、名称：3# 无障碍消防电梯	部	2

	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两梯三户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6	3# 客梯	1、名称：3#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7	4#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4#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1
8	4# 客梯	1、名称：4#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1
9	5#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5#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1
10	5# 客梯	1、名称：5# 客梯	部	1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1	6#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6#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2	6# 客梯	1、名称：6#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3	7# 无障碍消防电梯	1、名称：7# 无障碍消防电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4	7# 客梯	1、名称：7#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28层（地下1层，地上27层） 4、站数：28站 5、提升高度：80.7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5	8# 无障碍消防梯	1、名称：8# 无障碍消防梯	部	2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13层（地下1层，地上12层） 4、站数：13站 5、提升高度：31.9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6	8# 客梯	1、名称：8#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13层（地下1层，地上12层） 4、站数：13站 5、提升高度：31.9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7	9# 无障碍消防梯	1、名称：9# 无障碍消防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8	9# 客梯	1、名称：9#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19	10# 无障碍消防梯	1、名称：10# 无障碍消防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0	10# 客梯	1、名称：10#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1	11# 无障碍消防梯	1、名称：11# 无障碍消防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2	11# 客梯	1、名称：11#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3	12# 无障碍消防梯	1、名称：12# 无障碍消防梯 2、用途：无障碍消防电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100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部	2
24	12# 客梯	1、名称：12# 客梯 2、用途：客梯 3、层数：19层（地下1层，地上18层） 4、站数：19站 5、提升高度：49.3m 6、载重：630kg 7、梯速：1.75m/s 8、价格需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政府验收费、	部	2

		五年免费保养、应缴纳的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9、其它详见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合计			4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_____:

(一) 根据已获取的_____工程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含税_____ (大写)的总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 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立即开工，并在____日历天内竣工。

(三) 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标准。

(四) 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_____:

根据已获取的工程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投标总价（含税）：人民币____(大写)；（小写）¥____元；税率：____%；不含税投标总价：_____人民币(大写)；（小写）¥____元的价格。明细如下：

名称	数量	合价	备注（电梯品牌）
客梯			
合计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我单位保证在接到招标人供货通知之日起____日历天内供货至现场并在____日历天内安装完工。

（三）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电梯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安装质量、维修保养及售后服务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和规定标准。

（四）我公司承诺整机免保增加期限：____年（包含年检费用）。

（五）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六）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同时我们也理解招标人有权不解释未中标原因，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格式二、

设备及安装报价明细表

序号	电梯设备名称	制造厂商	规格/型号/数量	设备单价	安装调试费用	其它相关费用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备注
		设备费							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安装费							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计									
		总计：（小写）元，（大写）元 （其中：设备费：元；安装费调试费：元）							

说明：投标报价包含：监控、五方对讲、设备价、电梯装潢费（详见轿厢装饰配置表）、随机备品备件报价、随机专用工具、安装检修易耗品、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设备安装调试（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井道脚手架搭拆费、井道照明及检修插座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目前土建井道已完工，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应自行踏勘现场，以现场实际井道进行交付安装，我方不再承担电梯井道二次改造费）、基础钢构件费、基础用槽钢和工字钢等费用、召唤盒开孔调整费、楼板开孔费、吊装费、弱电工程费（电梯轿厢内摄像机随行电缆）、190束及以上光幕、电动车上楼预警阻断系统、每层电梯不锈钢门框大门套费用、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市场服务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安装用电用水费（由投标人支付给总包单位）、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税金和保险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整体进度安排，从变压器接入到电梯机房及调试施工现场电缆费用自行承担，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图纸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

1、我单位保证在接到招标人供货通知之___日历天内供货至现场并在___日历天内安装完工。

2、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电梯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安装质量、维修保养及售后服务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和规定标准。

3、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4、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同时我们也理解招标人有权不解释未中标原因，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三：设备主要配置一览表

序号	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供应商	原产地	产地描述
一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二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三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注：1、各投标人根据电梯设备型号按本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填报。

2、此表可按表式要求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

年 月 日

格式四:

设备功能配置表

功能 代号	功能名称	电梯设备型号功能配置			功能说明	备注

注：1、各投标人根据电梯设备型号按本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填报。功能配置以“√”表示。

2、此表可按表式要求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免保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偏差说明书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格式六：

偏差表

投标人要将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差异之处汇集成表。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正/负)	说明

注：1、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七：

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
(维保期内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八：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 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工程的投标。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年龄：

投 标 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

格式十：

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全称）：

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在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如有下述行为，我方将自动放弃投标或中标资格，已签订合同的项目合同无效。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
标
人
近
自
201

9年8月1日（含）以来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投标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投标单位情况表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职工人数		其中：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资产总计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股东权益	万元	销售收入	年 万元
实现利润	年/ 万元		
营业面积（含厂房面积）	平方米	其中：	自有面积____平方米承租面积____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2 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 重大合同情况	
近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 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质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近2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 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 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 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 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 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单位名称：（公章）

格式十二：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格（万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我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我司未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四：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对招标人派出的电梯管理人员进行电梯基本知识、使用、维护保养技术进行免费培训，直到招标人满意为准。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五：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电梯安装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免费配合甲方完成各项验收和检测。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六：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电梯施工安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免费配合甲方完成各项验收和检测。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七：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 电梯施工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八：

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 承诺电梯施工人员配备满足工程进度需求, 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投标单位自行编制）

格式二十：

质量保证体系与质量认证体系证明文件、（投标单位自行编制）

格式二十一：

服务机构相关资料（投标单位自行编制）

格式二十二：

项目经理简介及证件资料

格式二十三：

其他文件和资料。

注：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致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龙湖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徐州经济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 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标会议， 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 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在开标现场提出，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开标结束后不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已发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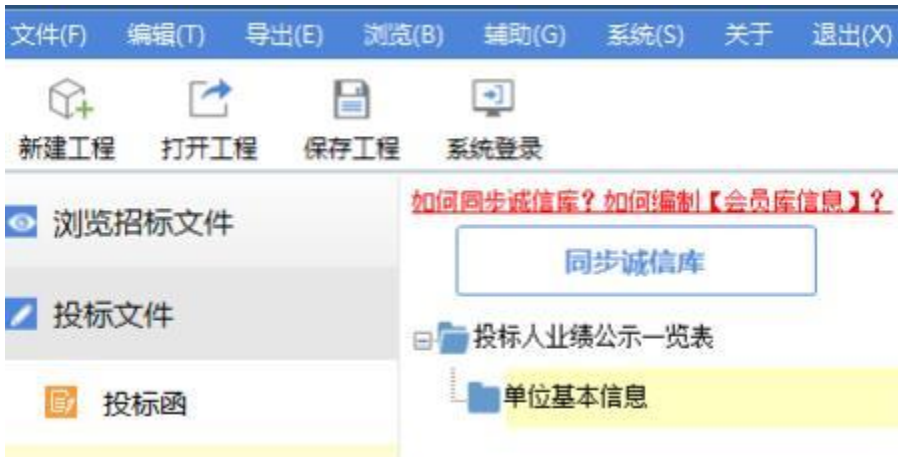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将此页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上传扫描件至新点投标制作软件“投标保证金”对应模块中。

同步诚信库注意事项

此次更新仅针对投标工具中【同步诚信库】功能



通过同步诚信库可以获取：

➤ 单位基本信息

投标人可通过【点击挑选材料】按钮挑选所需的信息



注意事项：

在制作投标文件过程中，【同步诚信库】信息并挑选的扫描件是指同步诚信库信息时这一时间点的诚信库信息。如果本次投标所挑选的扫描件在诚信库里有更新或变动的，请及时重新同步诚信库信息并重新挑选对应的扫描件，否则投标文件中所挑选的扫描件不是变动后的诚信库内容。

建议投标人在生成标书后，检查不加密文件中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的信息与扫描件是否是当前招投标系统中最新的扫描件。